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18-1095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第二届监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深圳市福田区工业北路1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八人，实到董事八人(其中，独立董事曹佩生因工作原因未参加本次会议，授权独立董事蔡华刚先生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桂建生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鉴于当前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继续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对67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456,000份进行注销(已履行注销手续,注销手续尚未完成,详见相关公告)。

董事郑清美女士的兄弟郑冠光系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董事郑清美女士、吴桂莲先生及张佩生先生回避表决及弃权,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次会议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议案》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蔡华刚先生、独立董事曹佩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参加本次会议,授权独立董事蔡华刚先生代为表决。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18-1096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以现场方式在深圳市福田区工业北路1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会议由董事长桂建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决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鉴于当前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继续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及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对67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456,000份进行注销(已履行注销手续,注销手续尚未完成,详见相关公告)。

董事郑清美女士的兄弟郑冠光系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董事郑清美女士、吴桂莲先生及张佩生先生回避表决及弃权,其他非关联监事参与本次会议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议案》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蔡华刚先生、独立董事曹佩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参加本次会议,授权独立董事蔡华刚先生代为表决。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18-1097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8年12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00时,在深圳市福田区工业北路13号拉芳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上午10:00至下午3:00时。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改〈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8日上午9:00-1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工业北路13号拉芳大厦会议室;

四、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佩生、罗少敏
联系电话:0755-89833339
联系传真:0755-89833339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将于2018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9日(9: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18-1098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8年12月28日(星期三)上午10:00时,在深圳市福田区工业北路13号拉芳大厦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上午10:00至下午3:00时。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改〈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8日上午9:00-1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工业北路13号拉芳大厦会议室;

四、会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佩生、罗少敏
联系电话:0755-89833339
联系传真:0755-89833339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将于2018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9日(9: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18-217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不存在未决事项的情形;
2.本次会议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事项。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8年12月21日(周三)下午14:00
3.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东路33号岭南股份十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尹卫华先生
6.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7.本次会议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符合已授权执行股权激励计划的注册登记手续。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375,248,7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180%。

三、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375,248,7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180%。

四、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375,248,7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180%。

五、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375,248,7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180%。

六、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375,248,7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180%。

七、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375,248,7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180%。

八、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375,248,7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180%。

九、会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3人,代表有效表决的股份375,248,7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180%。

五、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18-100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1日
●原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原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2日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2月17日
3.原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待定

一、原股东大会延期原因
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下发的上证上函【2018】2673号《关于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增持收购上海舜量51%股权事项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积极组织各方就上交所提出的问题予以认真逐项核查。因核查内容将涉及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议案》及《关于增持收购上海舜量51%股权事项的议案》,涉及内容较为复杂,且本次增持工作量大,为确保审议事项的准确性,特给予广大投资者更多充分的投资决策时间,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经慎重研究决定将原定于2018年12月1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18年12月21日召开,股权登记日和审议事项不变。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延期后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1日上午10:00时
2.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18年12月21日,上午10:00至下午3:00时
3.延期后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待定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除上述事项外,原定于2018年12月1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除审议事项外,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18年12月17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

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将于2018年12月18日至2018年12月19日(9: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3.股东可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即2018年12月25日下午16:00前送达,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登记(上述(1)、(2)所列的申请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不需携带原件,传真、信函以收到时间公司收到为准,并在投票或通讯注册时联系系统,以便使用)。

4.融资融券客户出借证券的,应持有融资融券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融资融券证券出借承诺书,出借承诺书应由出借人、出借人本人身份证明及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价证券、投资资产单位的,应持有有效身份证件,多人出借人身份、单位应持有本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
自2018年12月24日至交易结束前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于2018年12月24日(周四)上午9:00-16:00(工作日)进行登记。

(三)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工业北路13号拉芳大厦拉芳大厦
邮编:518000
联系人:张佩生、罗少敏
联系电话:0755-89833339
传真:0755-89833339

6.其他事项
1.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携带相应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2.出席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及投资者代垫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请各股东准时出席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提前10分钟参会。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顺延至日常办公时间。
特此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